

股票代码:600815 股票简称:厦工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4-026
债券代码:122156 债券简称:12 厦工债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4 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债权登记日:2014 年 6 月 17 日
●债券付息日:2014 年 6 月 18 日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发行的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 2014 年 6 月 18 日开始支付自 2013 年 6 月 18 日至 2014 年 6 月 17 日期间的利息。根据本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12 厦工债(122156)。
3、发行人: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发行总额:本期债券的发行总额 15 亿元。
5、债券期限:5 年期,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票面利率:4.55%。
7、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本公司将于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15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本公司未行使上调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8、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发行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
9、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分别与债券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之和。
10、起息日:2012 年 6 月 18 日。
11、利息登记日(债权登记日):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办理。在利息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就其所持本期债券获得该利息登记日所在计息年度的利息(最后一个计息年度的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2、付息日:2013 年至 2017 年每年的 6 月 18 日为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自 2013 年至 2015 年每年的 6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3、担保人及担保方式:厦门海翼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翼集团”)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4、信用评级:本期债券发行时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信用”)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稳定,债项信用等级为 AA+。2014 年 5 月 23 日,联合信用对本期债券进行跟踪评定,下调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至 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项信用等级 AA+。

15、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 2012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付息方案
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 4.55%,每手“12 厦工债”(面值 1,000 元)付息 45.50 元(含税)。
三、付息债权登记日和付息日
1、本次付息债权登记日:2014 年 6 月 17 日。
2、本次付息日:2014 年 6 月 18 日。
四、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 2014 年 6 月 17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 厦工债”持有人。

五、付息方法
厦门厦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6 月 13 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编号:临 2014-022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6 月 2 日以书面(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如期于 6 月 11 日上午 9 时在公司简介楼 101 会议室召开。公事董事会有成员 9 名,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 8 名,董事王大军因出差授权委托董书章以网络方式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董事会以书面方式进行表决,以 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同意以精品特钢小棒材生产线的生产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标的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在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 元),期限五年的融资租赁业务,并由西宁特殊钢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4-23 号《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事项公告》。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117 证券简称:西宁特钢 公告编号:2014-023

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事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简要内容:公司因“转型、升级”项目资金需求,拟在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期限五年的融资租赁业务。
●皖江租赁与本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此项交易自双方签署协议之日起生效。
一、交易概述
公司因“转型、升级”项目资金需求,拟采用售后回租方式筹资。以公司精品特钢小棒材生产线的生产及配套设备作为融资标的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在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金额人民币伍亿元整(¥500,000,000),期限五年的融资租赁业务。
上述融资租赁事项已经公司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甲方(出租人):皖江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4-016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集人: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现场投票;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 年 6 月 12 日(星期四)上午 9:30—12:00;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十楼 C 座会议室;
5、会议召开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全文刊登在 2014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7、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平先生;
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含其代理人,下同)共 13 人,代表股份 7417.4475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61.81%。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2、审议通过《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3、审议通过《2013 年度报告》及《2013 年度报告摘要》,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4、审议通过《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5、审议通过《201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6、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4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7、审议通过《关于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5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7.87%,裕福贸易为公司关联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票数 900 万股;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8、审议通过《关于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517.4475 万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87.87%,裕福贸易为公司关联方,回避表决,回避表决票数 900 万股;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

五、律师见证情况
见证律师: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李志刚、刘慧晶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无临时提出新议案的情形,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证券代码:002620 公告编号:2014-017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为 2014 年 8 月 12 日。以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详见 201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

现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998 证券简称:九州通 公告编号:临 2014-038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
●扣税前与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扣税前每股现金红利 0.1 元,扣税后个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每股现金红利为 0.095 元,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每股现金红利为 0.09 元。
●股权登记日:2014 年 6 月 18 日
●除权(除息)日:2014 年 6 月 19 日
●红利发放日:2014 年 6 月 19 日

一、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及日期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4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二、利润分配方案
1、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09,616,634 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 160,961,663.40 元(含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发放年度:2013 年度
三、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和现金红利发放日
1、股权登记日:2014 年 6 月 18 日
2、除权(除息)日:2014 年 6 月 19 日
3、现金红利发放日:2014 年 6 月 19 日
四、发放对象
本次红利发放对象为截止 2014 年 6 月 18 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扣税情况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个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暂由公司按照 5%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95 元。
如上述股东的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有时间)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实际税负为 5%。
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应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09 年 1 月 23 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09 元。如其认为取得的红利收入需要享受任何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原定的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含机构投资者),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 元。

六、分配实施办法
1、公司发起人股东上海弘远投资有限公司、武汉楚昌投资有限公司、中山广银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点金投资有限公司(不含信用账户部分)和狮龙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直接派发。
2、其余股东的现金红利,公司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七、咨询联系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 8 号
邮编:430051
电话:027-84451256 400804488 转 8530
传真:027-84451256
八、备查文件
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 年 6 月 13 日

股票代码:000738 股票简称:中航动控 公告编号:临 2014-017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327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定期存款管理或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此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决定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30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临 2013-054)。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三、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 号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4 年 4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1,570,684.93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5 月 9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088,493.15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于 2014 年 6 月 7 日到期回本金 10,000 万元,取得收益 2,589,041.10 元,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6.3%。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梅村支行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期限为 137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1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到期理财产品收益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工银理财睿增现金保本 6